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25-023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马应龙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或“本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对公司持有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应龙”)4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股权解除质押后在银行授信额度保持不变。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前持有的股份数量(股)	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中国宝安	40,000,000	31,700	9.25%	2025年6月12日	2025年6月12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计	40,000,000	31,700	9.25%	—	—	—

二、本公司将按马应龙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马应龙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中国宝安	120,613,310	29.27%	60,000,000	39.63%	2016年1月1日	2025年6月12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计	120,613,310	29.27%	60,000,000	39.63%	—	—	—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939 证券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4月22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国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局长已核准张国先生的任职资格,张国先生正式就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国先生的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25年3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8)。

本行董事会对张国先生的加入表示欢迎。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5-061

证券代码:127020 证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金转债”

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2020年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中金转债”(债券代码:127020)进行跟踪评级;中诚信国际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展望评级为“稳定”;维持“中金转债”的评级等级为AA+。

投资者欲了解全部本次信用评级报告的具体情况,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深圳证券资讯网(www.cn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全文。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4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金融科技创新债券

获得中国人民银行行政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日前,公司收到了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字决字[2025]第73号)。根据该行政许可决定书,中国人民银行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150亿元人民币科技创新债券,核准额度自该决定书发出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可自主选择分期发行。

公司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5]第1号)、《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9]第6号)和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公告[2025]第8号》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科技创新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的信息披露等的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5-042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已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登记(详见2025年5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近日,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债券简称“25东湖高新MTN001(科创债)”,于2025年6月12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结果具体如下:

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科创债)	期限	东湖高新MTN001(科创债)
代码	10250000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6-06-13	兑付日	2029-06-13
计划金额(亿元)	5.00	票面利率(%)	4.52%
发行利率(%)	4.52%	发行金额(亿元)	5.00
簿记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债务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chi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93 证券简称:马应龙 公告编号:临2025-015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4月13日,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责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办理了本公司4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前持有的股份数量(股)	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马应龙	40,000,000	31,600	9.25%	2016年1月1日	2025年6月12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40,000,000	31,600	9.25%	—	—	—

截至目前,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尚无后续质押计划。若后续相关事项发生变动,公司将根据股东通知信息,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25-24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5年5月销售情况

2025年5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118万平方米,同比增加11%,环比4月增加1%;

2025年5月,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514万平方米,同比增加11%,合同销售金额90.3亿元,同比增加4%。

二、2025年5月新增土地情况

2025年5月,公司无新增土地情况。

三、旅游综合业务情况

2025年5月,公司积极打造优质旅游产品及节庆活动,市场反响良好。公司旗下文旅企业合计接待游客737万人次,同比增长12%。“五一”假期期间,酒店业务入住率同比提升28个百分点,主题公园游客接待量同比增长21%。

2025年1-5月,公司旗下文旅企业在接待游客321万人次,同比增长6%。

注:由于市场及公司情况的变化,公司月度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公告与定期报告披露的信息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浙商中拓 公告编号:2025-42

浙江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6月13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实施完成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以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以下简称“《行权价格调整方案》”),将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9.1元/股调整为49.1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25-44《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通过。

(二)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以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以下简称“《行权条件成就方案》”),将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9.1元/股调整为49.1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25-45《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浙商中拓 公告编号:2025-43

浙江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25年6月13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6人。

</div